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 2016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中文版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

1.3 未亲身出席审议通过 2016 年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的董事情况

董事职务	董事姓名	未亲身出席的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副董事长	高金平	公务	王治卿
董事	雷典武	公务	张逸民
董事	莫正林	公务	张逸民

1.4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审计了本公司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2016 年度，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955,576 千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968,466 千元）。根据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5 日通过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的总股数为基准，派发 2016 年度股利人民币 0.25 元/股（含税）。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待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后实施。有关本公司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之日期和时间、暂停股份过户登记安排、股利分配的暂停股份过户登记安排及股利派发日期将于稍后公布。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A 股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交易所”）
A 股股份简称	上海石化
A 股股份代码	600688
H 股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
H 股股份简称	上海石化
H 股股份代码	00338
美国预托证券（ADR）上市交易所	纽约证券交易所
美国预托证券（ADR）编号	SHI
公司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
邮政编码	200540
公司香港主要经营地址	香港英皇道 510 号港运大厦 605 室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spc.com.cn
电子信箱	spc@spc.com.cn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剑波	吴宇红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邮政编码：200540	
电话	8621-57943143	8621-57933728
传真	8621-57940050	8621-57940050
电子信箱	zhangjb@spc.com.cn	wuyh@spc.com.cn

2.3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公司位于上海西南部金山卫，是高度综合性石油化工企业，主要把石油加工为多种合成纤维、树脂和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及石油产品。本公司大部分产品销往中国国内市场，而销售额主要源自华东地区的客户。华东地区乃中国发展最快的区域之一。中国对石化产品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是本公司高速发展的基础。本公司利用其高度综合性的优势，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同时不断改良现有产品的质量及品种，优化技术并提高关键性上游装置的能力。2016 年，国内石化行业炼油和化工产品的结构性过剩矛盾依然突出，资源、环境和安全的制约进一步加大。本公司积极应对复杂市场形势，围绕公司整体效益，努力抓好安全环保、优化运行、市场开拓和降本减费等工作，生产经营取得良好成效，经济效益比上年同期获得大幅提升。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77,894,285	80,803,422	-3.6	102,182,861
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7,765,405	4,208,729	84.51	-914,1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55,576	3,245,849	83.48	-716,4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21,988	3,130,327	89.18	-806,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流出以“-”号填列）	7,210,957	5,143,397	40.20	4,039,919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750,048	19,838,862	24.76	16,570,623
总资产	34,123,693	28,022,171	21.77	31,145,983

3.2 主要财务指标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4 年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人民币元/股)	0.551	0.301	83.06	-0.066
稀释每股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人民币元/股)	0.551	0.300	83.67	-0.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人民币元/股)	0.550	0.290	89.66	-0.0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6.383	17.831	增加 8.55 个百 分点	-4.1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	26.254	17.251	增加 9.00 个百 分点	-4.68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净流出以“-”号填列)(人 民币元/股)	0.668	0.476	40.34	0.374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4 年末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 产(人民币元/股) *	2.292	1.837	24.77	1.534
资产负债率(%)	26.645	28.143	减少 1.498 个 百分点	45.926

* 以上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031	-9,393	-33,966
减员费用	-19,200	-24,892	-4,6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631	160,116	182,82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1,818	2,880	2,299
远期外汇合同收益	-	37,154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281	-10,280	-25,3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14	-1,525	-1,240
所得税影响额	-12,635	-38,538	-30,280
合计	33,588	115,522	89,601

3.4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资料(近五年)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销售净额	65,936.5	67,037.2	92,725.0	105,503.2	87,217.3
税前利润/(亏损)	7,778.3	4,237.2	(889.9)	2,444.7	(2,016.5)
税后利润/(亏损)	5,981.5	3,310.4	(675.8)	2,065.5	(1,505.1)
本公司股东应占利润/(亏损)	5,968.5	3,274.3	(692.2)	2,055.3	(1,528.4)
基本每股盈利/(亏损)（人民币元/股）	0.553	0.303	(0.064)	0.190	(0.212)
摊薄每股盈利/(亏损)（人民币元/股）	0.552	0.303	(0.064)	0.190	(0.212)
基本及摊薄每股盈利/(亏损)（人民币元/股）（重述后）*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142)
于 12 月 31 日					
本公司股东应占权益	24,722.0	19,797.3	16,500.3	17,732.5	16,037.2
总资产	33,945.6	27,820.6	30,905.6	36,636.8	36,462.5
总负债	8,942.4	7,726.3	14,134.0	18,645.3	20,158.6

* 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从 72 亿股增加到 108 亿股。

3.5 2016 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人民币千元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564,814	20,428,377	17,591,471	23,309,6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5,237	1,951,438	1,033,386	1,825,5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53,846	1,963,739	972,315	1,832,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7,815	2,697,209	656,447	1,909,486

§4 股东持股情况和控制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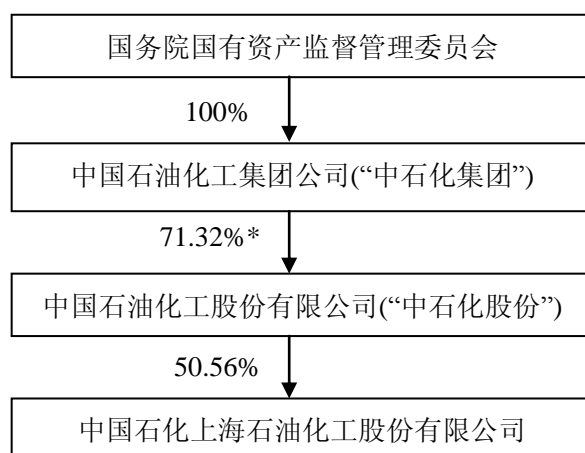
4.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1,2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4,205

单位：股

于 2016 年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名)	股份 类别	报告期内持 股数量增/ 减(股)	期末持股数 量(股)	持股比 例(%)	持有限售 股份数量 (股)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股份 数量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 司	A 股	0	5,460,000,000	50.56	0	无	0	国有 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	H 股	1,600,000	3,454,966,321	31.99	0	未知	-	境外 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 司	A 股	37,317,811	332,103,090	3.08	0	无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 任公司	A 股	0	67,655,800	0.63	0	无	0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 司—分红—个人分红— 005L—FH002 沪	A 股	未知	32,572,140	0.30	0	无	0	其他
上海康利工贸有限公司	A 股	960,000	22,375,300	0.21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 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股	0	19,645,656	0.18	0	无	0	其他
阿布达比投资局	A 股	未知	18,755,639	0.17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A 股	1,677,992	17,412,997	0.16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A 股	未知	14,999,808	0.14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上述股东中,国有法人股东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 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上述股 东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代理人公司;除上述股东外,公司 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 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包括中石化集团境外全资附属公司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中石化股份的 553,150,000 股 H 股股份。

4.3 公司的主要股东在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与淡仓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所知，本公司主要股东（即有权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行使或控制行使 5%或以上投票权的人士）（除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之外）拥有根据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需要披露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记入存置之披露权益登记册内在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公司普通股的权益

股东名称	拥有或被视为拥有之权益 (股)	注	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	占已发行 H 股股份总数百分比 (%)	身份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460,000,000A 股(L) 发起法人股		50.56	—	实益拥有人
贝莱德集团 (BlackRock, Inc.)	217,219,026H 股(L) 228,000H 股(S)	(1) (2)	2.01 0.002	6.22 0.06	受控制法团权益 受控制法团权益

(L): 好仓; (S): 淡仓

注: (1) 贝莱德集团 (BlackRock, Inc.) 持有的 H 股 (好仓) 股份中, 其中 4,381,400 股 H 股 (好仓) 为以现金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

(2) 贝莱德集团 (BlackRock, Inc.) 持有的 228,000 股 H 股 (淡仓) 全数均为以现金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

除上述披露之外,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董事并无接获任何人士 (除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之外) 通知, 表示其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须向本公司披露的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须记入本公司存置之披露权益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

§5 董事会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除另外有说明外，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所收录的财务资料摘录自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5.1 总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2016 年，世界经济增长继续保持复苏态势，增速较 2015 年有所提高，发达经济体的经济增长弱于预期，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经济略有回升。中国经济增长放缓，全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6.7%，比 2015 年下降 0.2 个百分点。我国石化行业炼油和化工产品的结构性过剩矛盾依然突出，资源、环境和安全的制约进一步加大，但相对于全年国际原油均价的大幅度下跌，下游炼油和化工产品的价格跌幅较小，产品毛利增加，企业效益回升。

2016 年，本集团积极应对复杂市场形势，围绕公司整体效益，努力抓好安全环保、优化运行、市场开拓和降本减费等工作，生产经营取得良好成效，经济效益比上年同期获得大幅提升。

5.1.1 生产经营保持安全稳定运行

2016 年，本集团全面分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严格承包商的资质管理、人员培训、违章考核等工作，积极推进 HAZOP 分析（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深入开展排查和消除隐患，优化调整装置检修计划、加强检修现场管理。公司生产平稳运行水平不断提升，主要生产装置全年非计划停车次数和时间分别比去年下降了 30.00% 和 16.11%。在公司列入考核的 83 项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中，41 项指标好于去年，同比进步率为 49.40%；18 项指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行业先进率为 21.69%。

2016 年，本集团由于安排了主要炼油装置的检修，加工总量有所减少，致本集团的产品实物量有所降低，商品总量为 1283.06 万吨，比上年减少 7.47%。同上年相比，2016 年全年加工原油 1430.28 万吨（包括来料加工 258.80 万吨），减少 3.33%。2016 年，本集团营业额为人民币 778.43 亿元，比上年下降 3.6%。产品产销率为 100.27%，货款回笼率为 100%，产品质量继续保持优质稳定。

主要产品：

产品	产量			销量		
	2016 年 (万吨)	2015 年 (万吨)	同比增减	2016 年 (万吨)	2015 年 (万吨)	同比增/减
柴油 ^{注1}	388.22	426.53	-8.98%	280.70	361.17	-22.28%
汽油	287.87	309.76	-7.07%	285.01	310.26	-8.14%
航空煤油 ^{注1}	159.83	161.30	-0.91%	55.91	61.22	-8.67%
对二甲苯	67.06	65.97	1.65%	46.60	46.51	0.19%
苯 ^{注2}	37.27	35.95	3.67%	35.91	35.78	0.36%
乙二醇	36.14	42.15	-14.26%	24.37	30.66	-20.52%
环氧乙烷	14.84	18.29	-18.86%	14.59	17.06	-14.48%
乙烯 ^{注2}	82.56	83.65	-1.30%	3.75	3.04	23.36%
聚乙烯	53.10	53.56	-0.86%	53.51	53.22	0.54%
聚丙烯	49.23	48.88	0.72%	45.40	45.30	0.22%
聚酯切片 ^{注2}	41.56	39.47	5.30%	29.83	28.11	6.12%
腈纶	14.05	15.97	-12.02%	14.06	16.11	-12.73%

涤纶	6.47	6.40	1.09%	6.08	5.99	1.50%
----	------	------	-------	------	------	-------

注 1：销量不包括来料加工业务。

注 2：产销量差距部分为内部销售。

5.1.2 石油石化市场需求增速降低，产品价格持续下跌

2016 年，在中国经济继续下行需求放缓的市场环境下，国内石油石化市场总体表现仍然低迷。国内炼油产能过剩较大，成品油消费增速下滑，汽油和航煤消费继续保持增长，柴油消费负增长；下游大宗化工产品结构性过剩延续，市场需求低位徘徊，化工产品价格继续走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的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和石油产品的加权平均价格（不含税）与上年相比，分别下降了 12.41%、3.83%、0.51% 和 10.81%。

5.1.3 国际原油价格震荡回升，全年平均价下跌，原油加工量有所减少

2016 年国际原油价格呈现震荡回升走势。年初中国经济增长放缓、预期伊朗增加原油出口等利空因素导致国际原油价格暴跌，随后油价开始反弹，尼日利亚遭遇武装袭击、加拿大发生森林大火、利比亚陷入政治动荡以及委内瑞拉遭遇经济危机等事件导致这些国家的原油供给量减少，加上北美页岩油产量缩减等，推动油价大幅反弹。下半年油价主要呈现区间震荡格局，欧佩克减产协议成为左右油价的关键因素。至 2016 年底，布伦特原油价格较 2015 年底上涨 52%，美国 WTI 原油价格较 2015 年底上涨 45%。但 2016 年全年原油平均价却跌至 2004 年以来的最低年均水平，2016 年美国商品交易所 WTI 原油平均价为 43.36 美元/桶，比 2015 年的 48.70 美元/桶下跌 10.97%；伦敦洲际交易所布伦特原油平均价为 44.55 美元/桶，比 2015 年的 52.38 美元/桶下跌 14.95%；迪拜原油平均价为 41.93 美元/桶，比 2015 年的 50.84 美元/桶下跌 17.5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共加工原油 1,430.28 万吨（其中来料加工 258.80 万吨），比上年减少 49.25 万吨，降低 3.33%。2016 年，本集团加工原油（自营部分）的平均单位成本为人民币 1,979.58 元/吨（2015 年：人民币 2,533.46 元/吨），降低 21.86%。2016 年度本集团原油加工总成本为人民币 231.90 亿元，比上年的人民币 323.91 亿元降低 28.41%，占总销售成本的 41.60%。

5.1.4 优化和降本减费力度持续加大

2016 年，本集团继续坚持实施动态优化机制，全方位优化原油结构、装置负荷、原料和燃料结构、产品结构和加工路线。本集团努力争取高性价比原油资源，降低原油采购成本；根据市场和效益情况，分别对 1#乙二醇、聚乙烯醇、1#涤纶短丝及聚酯、腈纶等装置实施经营性停车或限产；采取优化加氢裂化装置进出料等措施，优化乙烯原料结构；通过提高常减压装置拔出率等措施，压减柴油产量；通过优化调整催化裂化装置工艺操作等措施，提高汽油产量及高标号汽油比例，开展国 V 98#汽油调和试验，实现 98#汽油的生产销售，全年柴汽比为 1.35:1；提升产品差异化竞争力，增加附加值较高的原液着色腈纶、氢调法高熔值聚丙烯等产品的产量，全年公司产品差别化率为 81.02%，同比提高 12 个百分点，与常规产品相比增效明显。

本集团坚持将严控成本费用作为应对市场搞好经营的重要举措。2016 年，强化原油损耗控制，有效控制原油储运损失；优化燃料气、氢气系统，有效控制制氢和燃料气成本；时刻关注人民币汇率变化情况，有效避免汇率损失；充分利用政府各项优惠政策，取得减免税和专项补贴等；对重点费用支出部门加大费用管控力度；强化招投标管理，降低业务费用；组织开展劳动竞赛活动，激励员工共同为企业增效。

5.1.5 节能减排工作继续深化

2016 年，本集团继续按照国家节能减排的有关要求，落实各项节能减排措施，全面完成政府下达的节能减排目标。2016 年，本公司万元产值综合能耗为 0.777 吨标煤（2010 年不变价），比上

年的 0.807 吨标煤/万元下降了 3.72%。同上年相比, 全年 COD (化学需氧量) 排放下降 6.18%, 氨氮排放下降 6.17%, 二氧化硫排放下降 9.74%, 氮氧化物排放下降 7.27%, 可挥发性有机物排放下降 9.08%, 外排废水、有控制废气外排达标率达 100%, 危险废物妥善处置率 100%。加热炉平均热效率为 92.40%, 较上年降低 0.05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负荷降低导致热效率降低)。通过“中华环境友好企业”复审工作, 获得中国石化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先进单位称号。

5.1.6 市场营销成效显著

2016 年, 本集团坚持从应用互联网+销售、扩大出口、强化技术服务及完善激励机制等方面开展工作, 市场拓展取得显著效果。在应用互联网+销售方面, 全年网上销售产品种类由上年的 69 种增加至 71 种, 累计销售产品 3 万余吨, 同比上升 11%。在扩大出口方面, 积极开拓国外市场, 全年约 500 吨聚酯新产品销往马来西亚、韩国、土耳其等国家; 腈纶纤维出口印度等国家, 实现该产品批量出口业务零的突破。在强化技术服务方面, 向客户增派涤纶产品技术服务工程师, 在进一步理顺产销衔接关系、为下游客户提供解决方案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在创新考核机制方面, 推行对销售业务人员的激励考核, 将个人收入与业务量直接挂钩, 充分调动和发挥了销售人员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5.1.7 项目建设、科研开发和信息化项目有序推进

2016年, 本集团实施并投产2#柴油加氢装置质量升级改造项目, 完成热电部1#-5#及7#锅炉脱硫改造项目、循环水场清污分流完善项目、储运部油品罐区恶臭治理项目、热电部石油焦堆场环保隐患治理项目、烯烃部开工锅炉烟气脱硫脱硝项目, 实施嘉兴市平湖塘延伸拓浚工程黄姑塘桥段管道改造项目、储运部成品油海运出厂设施扩能项目, 继续推进热电联产机组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程、30万吨/年烷基化装置等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全年完成投资人民币8.24亿元。SCF35 (T300级) 碳纤维产业化技术攻关取得新突破, 原丝通过攻关, 解决了原液质量稳定性的问题, 完成YS-9010银催化剂在1#乙二醇/环氧乙烷装置上首次工业应用试验。以推进“两化”融合、智能制造、“互联网+”为主线, 积极推进企业信息化工程建设, 3#常减压APC (先进过程控制) 项目、综合统计信息管理系统通过验收, 客户服务信息系统开发、实时数据库与LIMS (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 数据集成分析、智能管线推广等项目进入试运行, 启动智能工厂项目建设, 不断推进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

5.1.8 企业管理进一步加强

2016 年, 本集团进一步完善组织体系和工作标准, 修订管理工作要求, 完善考核办法, 调动部门争创公司整体效益最大化的积极性。完成公司班组梳理和优化工作, 精简班组数量。进一步明确部门职责分工, 实现核心流程整体优化, 初步建立业务流程信息化平台。继续开展一体化管理体系认证工作, 首次获得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审核。积极推进仪表专业化集中管理, 各生产单位现场仪表管理职责、业务、人员等划转工作全部完成, 体制运行基本平稳。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净减员 (包括自愿离职及退休人员) 1,071 人, 占年初在册员工总数 12,159 人的 8.81%。

5.1.9 本年度经营业绩扭亏的原因简析

致使本集团报告期内经营业绩扭亏为盈的主要原因是:

- (1) 与去年同期相比, 本集团原油加工成本大幅度下降, 产品平均销售价格的跌幅低于原料成本的跌幅, 产品毛利上升。
- (2) 本集团来自联营公司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赛科”) 的投资收益大幅增加, 使利润较去年增加人民币 3.06 亿元。
- (3) 本集团进一步做好精细管理、降本增效工作, 2016 年, 本集团净财务费用为人民币-0.84

亿元，相比 2015 年净财务费用人民币 2.44 亿元，相对减少费用人民币 3.28 亿元。

(4) 人工成本比去年减少人民币 1.05 亿元。

5.2 会计判断及估计

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容易受到与编制财务报表有关的会计方法、假设及估计所影响。该等假设及估计基于管理层的历史经验及其认为合理的其他不同假设。管理层基于这些经验和假设对无法从其他渠道进行确定的事项作出判断。管理层会持续对这些估计作出评估。由于实际情况、环境和状况的改变，故实际业绩可能有别于这些估计。

在审阅财务报表时，需要考虑的因素包括重要会计政策的选择、对应用这些政策产生影响的判断及其他不明朗因素，以及已呈报业绩对状况和假设变动的敏感程度等。主要会计政策载列于财务报表。管理层相信，下列主要会计政策包含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最重要的判断和估计。

5.2.1 长期资产减值亏损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资产每年须就减值进行测试。须作摊销的资产，倘若事件出现或情况改变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净值可能无法收回，有关资产须进行减值检讨。减值亏损按资产的账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认。可收回金额是以资产的公允价值扣除销售成本或使用价值两者中较高者为准则。在厘定使用价值时，资产或资产组所产生的预期现金流量会贴现至其现值。在厘定与可收回数额相若的合理数额时会采用所有可供使用的数据，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估计和销售额、售价及经营成本的预测。

5.2.2 折旧

物业、厂房及设备均在考虑其估计残值后，于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管理层定期审阅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以决定将计入每一报告期的折旧费用数额。预计可使用年限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的改变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5.2.3 存货减值亏损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入存货跌价损失。可变现净值是在日常业务中的估计售价估计完成生产及销售所需的成本。管理层以可得到的资料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成品及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及过往的营运成本。如实际售价低于或完成生产的成本高于估计，实际存货跌价准备将会高于估计数额。

5.2.4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确定。管理层根据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或实现递延所得额为限进行确认。在每个报告期期末，管理层评估是否应确认以前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根据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实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以前年度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另外，在每个报告期期末，管理层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实现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将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在评估本集团是否可能抵扣或利用递延所得税资产时，管理层首先依赖未来年度可获得的应纳

税所得额来支持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若要全部实现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在未来年度需要获得至少人民币 4.12 亿元的应纳税所得额。根据未来盈利预测和历史经验，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很有可能在可抵扣亏损到期前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

5.3 公司经营业绩比较与分析（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5.3.1 概述

下表列明本集团在所示年度内的销售量及扣除营业税金及附加后的销售净额：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销售量	销售净额 人民币	百分比	销售量	销售净额 人民币	百分比	销售量	销售净额 人民币	百分比
	千吨	百万元	百分比	千吨	百万元	百分比	千吨	百万元	百分比
合成纤维	202.1	1,855.5	2.8	222.2	2,328.2	3.5	228.7	2,891.5	3.1
树脂及塑料	1,341.7	9,797.6	14.9	1,316.0	9,992.2	14.9	1,321.4	12,489.4	13.5
中间石化产品	2,055.7	8,827.6	13.4	2,162.1	9,332.0	13.9	1,968.9	12,391.0	13.4
石油产品	8,097.9	24,002.6	36.4	9,268.9	30,802.0	45.9	9,305.3	49,259.5	53.1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	20,585.4	31.2	-	13,718.2	20.5	-	14,791.0	15.9
其他	-	867.8	1.3	-	864.6	1.3	-	902.6	1.0
合计	11,697.4	65,936.5	100.0	12,969.2	67,037.2	100.0	12,824.3	92,725.0	100.0

下表列明本集团在所示年度内的合并利润表概要（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人民币 百万元	占销售净额 百分比	人民币 百万元	占销售净额 百分比	人民币 百万元	占销售净额 百分比
合成纤维						
销售净额	1,855.5	2.8	2,328.2	3.5	2,891.5	3.1
销售成本及费用	(2,464.4)	(3.7)	(2,684.6)	(4.0)	(3,473.4)	(3.7)
分部营业(亏损)/利润	(608.9)	(0.9)	(356.4)	(0.5)	(581.9)	(0.6)
树脂及塑料						
销售净额	9,797.6	14.9	9,992.2	14.9	12,489.4	13.5
销售成本及费用	(8,160.0)	(12.4)	(8,773.6)	(13.1)	(12,820.9)	(13.8)
分部营业(亏损)/利润	1,637.6	2.5	1,218.6	1.8	(331.5)	(0.3)
中间石化产品						
销售净额	8,827.6	13.4	9,332.0	13.9	12,391.0	13.4
销售成本及费用	(7,017.6)	(10.6)	(8,375.2)	(12.5)	(12,259.2)	(13.2)
分部营业利润	1,810.0	2.7	956.8	1.4	131.8	0.2
石油产品						
销售净额	24,002.6	36.4	30,802.0	45.9	49,259.5	53.1
销售成本及费用	(20,189.6)	(30.6)	(28,939.7)	(43.1)	(49,288.8)	(53.2)
分部营业利润/(亏损)	3,813.0	5.8	1,862.3	2.8	(29.3)	(0.1)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销售净额	20,585.4	31.2	13,718.2	20.5	14,791.0	15.9
销售成本及费用	(20,534.2)	(31.1)	(13,703.0)	(20.5)	(14,724.9)	(15.9)
分部营业利润	51.2	0.1	15.2	0.0	66.1	0.0
其他						
销售净额	867.8	1.3	864.6	1.3	902.6	1.0
销售成本及费用	(792.8)	(1.2)	(652.2)	(1.0)	(745.7)	(0.8)
分部营业利润	75.0	0.1	212.4	0.3	156.9	0.2
合计						
销售净额	65,936.5	100.0	67,037.2	100.0	92,725.0	100.0
销售成本及费用	(59,158.6)	(89.7)	(63,128.3)	(94.2)	(93,312.9)	(100.6)
营业利润/(亏损)	6,777.9	10.3	3,908.9	5.8	(587.9)	(0.6)
财务收益/(费用)净额	83.7	0.1	(243.8)	(0.4)	(359.7)	(0.4)
投资收益	-	-	-	-	-	-
应占联营及合营公司利润	916.8	1.4	572.1	0.9	57.7	0.1
税前利润/(亏损)	7,778.3	11.8	4,237.2	6.3	(889.9)	(1.0)
所得税	(1,796.8)	(2.7)	(926.8)	(1.4)	214.1	0.2
本年度利润/(亏损)	5,981.5	9.1	3,310.4	4.9	(675.8)	(0.7)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	5,968.5	9.0	3,274.3	4.8	(692.2)	(0.7)
非控股股东	13.0	0.0	36.1	0.1	16.4	0.0
本年度利润/(亏损)	5,981.5	9.0	3,310.4	4.9	(675.8)	(0.7)

5.3.2 比较与分析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与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比较如下：

5.3.2.A 经营业绩

(1) 销售净额

2016 年本集团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659.365 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 670.372 亿元减少了 1.64%。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的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和石油产品的加权平均价格（不含税）与上年相比，分别下降了 12.41%、3.83%、0.51% 和 10.81%。

(i) 合成纤维

2016 年度本集团合成纤维产品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18.555 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 23.282 亿元下降 20.30%，主要系本年原材料成本下跌带动产品销售价格下降，以及下游需求疲弱持续，对原料采购积极性不高导致本期销售量下降。合成纤维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下降了 12.41%，销售量同比下降 9.02%。其中，本集团合成纤维主要产品腈纶纤维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下降了 13.15%，涤纶纤维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下降了 5.99%。腈纶纤维和涤纶纤维的销售净额分别占合成纤维总销售净额的 79.22% 和 14.90%。

本年度合成纤维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 2.8%，比上年下降了 0.7 个百分点。

(ii) 树脂及塑料

2016 年度本集团树脂及塑料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97.976 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 99.922 亿元下降了 1.95%，主要系本年原材料成本下跌带动树脂塑料产品单价下降，导致销售净额下降。树脂及塑料的产品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下降了 3.83%，销售量同比上升 1.95%。其中，聚乙烯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下降了 3.23%，聚丙烯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下降了 4.22%，聚酯切片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下降了 0.58%。聚乙烯、聚丙烯和聚酯切片的销售额分别占树脂及塑料总销售额的 45.11%、33.07% 和 16.56%。

本年度树脂及塑料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 14.9%，同上年基本持平。

(iii) 中间石化产品

2016 年度本集团中间石化产品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88.276 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 93.320 亿元下降了 5.41%，主要系本年原材料成本下跌带动中间石化产品单价下降，中间石化产品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下降 0.51%，销售量同比下降 4.92%，两者综合导致销售净额减少。对二甲苯、丁二烯、环氧乙烷、纯苯和乙二醇的销售额分别占中间石化产品总销售额的 27.01%、8.76%、11.58%、16.99% 和 12.7%。

本年度中间石化产品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 13.4%，比上年下降了 0.5 个百分点。

(iv) 石油产品

2016 年度本集团石油产品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240.026 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 308.020 亿元下降了 22.07%，主要系本年国际原油单价下调带动国内成品油价格下跌，导致本期石油产品销售净额下降。主要产品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下降了 10.81%，销售量下降了 12.63%。

本年度石油产品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 36.4%，比上年下降了 9.5 个百分点。

(v)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2016 年度本集团石油化工产品贸易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205.854 亿元，比上年的人民币 137.182 亿元上涨了 50.06%，主要是由于主要子公司上海金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本年的销售额大幅增长所

致。

本年度石油化工产品贸易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 31.2%，比上年上涨了 10.7 个百分点。

(vi) 其他

2016 年度本集团其他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8.678 亿元，比上年的人民币 8.646 亿下降了 0.37%，基本与去年持平。

本年度其他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 1.3%，与上年基本持平。

(2) 销售成本及费用

销售成本及费用是由销售成本、销售及管理费用、其他业务支出及其他业务收入等构成。

2016 年度本集团的销售成本及费用为人民币 591.586 亿元，比 2015 年度的人民币 631.283 亿元下降 6.29%。其中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石油产品、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和其他的销售成本及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24.644 亿元、人民币 81.600 亿元、人民币 70.176 亿元、人民币 201.896 亿元、人民币 205.342 亿元和人民币 7.929 亿元，比上年分别下降 8.20%、6.99%、16.21%、30.24%，及上升 49.85% 和 21.57%。

本年度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石油产品的销售成本及费用比去年下降，主要是本年原材料成本受国际原油单价下调影响，导致销售成本大幅下降。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和其他的上升是由于贸易量的增加和来料加工业务量增加所致。

-销售成本

2016 年度本集团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587.317 亿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币 627.571 亿元下降了 6.41%，销售成本占本年度销售净额的 89.07%。本报告期原油单价下降导致销售成本下降。

-销售及管理费用

2016 年度本集团销售及管理费用为人民币 5.461 亿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币 6.009 亿元下降了 9.12%，主要由于本年销售量较同期有所下降，相应的仓储费用和代理手续费随之下降所致。

-其他业务收入

2016 年度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973 亿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币 2.349 亿元下降 16.01%。主要系部分房屋由出租改为自用导致租金收入下降；同时本年销售量较去年有所下降，管输费收入随之下降。

-其他业务支出

2016 年度本集团其他业务支出为人民币 0.243 亿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币 0.339 亿元下降 28.32%。主要系本年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增加人民币 0.340 亿元及由于母公司外币交易减少，使得汇兑损失大幅下降。

(3) 营业利润

2016 年度本集团的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67.779 亿元，比上年度的营业利润人民币 39.089 亿元增加人民币 28.690 亿元。2016 年，由于国际原油的年平均油价低于去年，各主要板块成本端较去年呈下降趋势。虽然产成品销售单价亦随之下挫，但由于生产周期和附加值的影响，产成品销售单价下降幅度小于原材料采购单价下降幅度，故营业利润较去年大幅增长。

(i) 合成纤维

本年度合成纤维的营业亏损为人民币 6.089 亿元，较上年营业亏损人民币 3.564 亿元增加亏损人民币 2.525 亿元，主要是由于腈纶产品上游丙烯腈本年由于产能波动的影响行情一路上行，抬升成本，在下游仍显弱勢的情况下，压缩合纤产品的利润空间，加剧亏损。

(ii) 树脂及塑料

本年度树脂及塑料的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16.376 亿元，较上年营业利润人民币 12.186 亿元上升了人民币 4.190 亿元，本年营业利润上升主要是由于原材料价格受国际原油价格的下跌影响，导致成本端的大幅下降，本期销售成本及费用减少 6.99%，而市场需求相对稳定，产品价格尤其是聚乙烯价格相对坚挺。

(iii) 中间石化产品

本年度中间石化产品的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18.100 亿元，较上年营业利润人民币 9.568 亿元上升了人民币 8.532 亿元，主要是由于中间石化产品销售净额下降人民币 5.044 亿元，而同期销售成本及费用下降人民币 13.576 亿元，使盈利同比上升。

(iv) 石油产品

本年度石油产品的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38.130 亿元，较上年营业利润人民币 18.623 亿元上升了人民币 19.507 亿元，该营业利润产生的主要原因是石油产品销售净额下降人民币 67.994 亿元，而同期销售成本及费用下降人民币 87.501 亿元，使本年度产生盈利。

(v)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本年度本集团石油产品贸易的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0.512 亿元，比上年的人民币 0.152 亿元的营业利润上升了人民币 0.360 亿元，主要是由于贸易的销售净额增加了人民币 68.672 亿元，而同期贸易成本及费用增加了人民币 68.312 亿元，使盈利同比上升。

(vi) 其他

本年度本集团其他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0.750 亿元，较上年人民币 2.124 亿元的营业利润下降 64.69%，该营业利润的下降主要是由于其他业务销售净额同比增加人民币 0.032 亿元，而同期销售成本及费用增加人民币 1.407 亿元，使盈利水平同比下降。

(4) 财务收益/(费用)净额

2016 年度本集团财务收益净额为人民币 0.837 亿元，较上年度财务费用净额人民币 2.438 亿元变动人民币 3.275 亿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归还长期借款及部分短期借款，利息支出金额从 2015 年的人民币 2.119 亿元减少至 2016 年的人民币 0.536 亿元，同时本期银行存款金额大幅上升拉动利息收入上升人民币 0.842 亿元。

(5) 税前利润

2016 年度本集团税前利润为人民币 77.783 亿元，比上年度的税前利润人民币 42.372 亿元增加人民币 35.411 亿元。

(6) 所得税

2016 年度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 17.968 亿元，上年度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 9.268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公司本年度盈利增加，应缴纳的当期所得税亦随之上升。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修订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6 年本集团的所

得税税率为 25%（2015 年：25%）。

（7）本年度利润

2016 年度本集团税后利润为人民币 59.815 亿元，比上年度税后利润人民币 33.104 亿元增加人民币 26.711 亿元。

5.3.2.B 资产流动性和资本来源

本集团主要资金来源是经营现金流入及向非关联的银行借贷。本集团资金的主要用途为销售成本、其他经营性开支和资本支出。

（1）资本来源

（i）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本集团 2016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量为人民币 71.818 亿元，比上年的现金净流入量人民币 49.328 亿元增加现金流入量人民币 22.490 亿元。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业绩盈利，本集团 2016 年度税前利润在扣除投资收益，折旧摊销和资产减值损失影响后的现金净流入为人民币 72.880 亿元，比上年的人民币 48.521 亿元增加现金流入量人民币 24.359 亿元。

（ii）借款

2016 年期末本集团总借款额比上年末减少了人民币 15.236 亿元，为人民币 5.464 亿元，主要是短期借款减少人民币 15.236 亿元。

本集团通过对借款等负债加强管理，提高对财务风险的控制，从而使本集团资产负债率保持在一个安全水平上。本集团的借款总体上不存在任何季节性。然而，由于资本支出的计划特征，长期银行借款的支出能被预先适当安排，而短期借款则主要用于经营运作。本集团现行的借款条款对本集团就其股份派发股利的能力并无限制。

（2）资产负债率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26.34%（2015 年：27.77%）。资产负债率的计算方法为：总负债/总资产*100%。

5.3.2.C 研究与开发、专利及许可

本集团拥有各种技术开发部门，包括化工研究所、塑料研究所、涤纶研究所、腈纶研究所 and 环境保护研究所，负责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设备和环境保护等各方面的研究和开发。本集团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的研究和开发经费分别为人民币 0.436 亿元、人民币 0.876 亿元和人民币 1.021 亿元，本年度研究开发费用增加主要为增加了研发相关的原材料及辅料消耗、人员差旅等费用。

本集团未在任何重大方面依赖于任何专利、许可、工业、商业或财务合同或新的生产流程。

5.3.2.D 资产负债表外的安排

有关本集团的资本承担，请参阅本年度报告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32。本集团无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5.3.2.E 合约责任

下表载列本集团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合约于未来应付之借款本金：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于下列期限到期之款项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一年以内 人民币千元	一至两年内 人民币千元	两至五年内 人民币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合约责任					
短期借贷	546,432	546,432	-	-	-
长期借贷	-	-	-	-	-
合约责任总额	546,432	546,432	-	-	-

5.3.2.F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 50% 以上权益的主要子公司如下：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开展国家	法人类别	本公司持有股权百分比 (%)	本集团持有股权比例百分比 (%)	注册资金 (千元)	2016 年净利润/ (亏损) (人民币千元)
上海石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投资管理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人民币 1,000,000	22,466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金山联贸」)	中国	石化产品及机器进出口贸易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67.33	-	人民币 25,000	18,564
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上海金昌」)	中国	改性聚丙烯产品生产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74.25	美元 9,154	34,549
上海金菲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上海金菲」)	中国	聚乙烯产品生产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60	美元 50,000	148
浙江金甬腈纶有限公司	中国	腈纶产品生产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75	-	人民币 250,000	-56,038
上海金地石化有限公司	中国	石化产品生产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100	人民币 545,776	-73,937
上海金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金贸国际」)	中国	石化产品及机器进出口贸易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67.33	人民币 100,000	16,222

注：所有子公司均未发行任何债券。

本集团应占其联营公司的权益，包括于中国成立的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的 38.26%，计人民币 13.011 亿元的权益，以及于中国成立的上海赛科的 20%，计人民币 20.313 亿元的权益。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规划、开发和经营位于中国上海的化学工业区。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生产和分销石化产品。

(1) 报告期内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盈利情况说明

2016 年度，由于原材料成本大幅下降，石化产品毛利上升，上海赛科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39.69 亿元，税后利润人民币 37.535 亿元，本公司应占利润人民币 7.507 亿元。

(2) 经营业绩较上年度变动超过 30% 的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情况分析

a) 2016 年度，金山联贸经营业绩较上年度上升 85.81%，其主要原因系金山联贸 2016 年大力开展对二甲苯业务，销量大幅攀升获取成本优势，提高盈利能力。

b) 2016 年度，上海金昌经营业绩较上年度增长 38.38%，其主要原因系受原材料聚丙烯价格下跌和下游产业复苏影响，2016 年经营业绩有明显提高。

c) 2016 年度，上海金菲经营业绩较上年度减少 99.74%，其主要原因系主要产品 TR480 销量大幅下降，且原材料乙烯价格于 2016 年长居高位，使得净利润大幅下降。

d) 2016 年度，金贸国际经营业绩较上年度增长 28.44%，其主要原因系金贸国际本期着力拓展对二甲苯销售业务，销售量增长迅猛，拉升净利润水平。

5.3.2.G 主要供应商及客户

本集团在 2016 年度内前五名供应商为：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公司、盛源吉（江苏）实业有限公司、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国际株式会社及佳施加德士株式会社。本集团向这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人民币 520.45 亿元，占本年度采购总额比例为 85.89%。而本集团向最大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人民币 206.23 亿元，占本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56.38%。

本集团在 2016 年度内前五名客户为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杭州华速实业有限公司，恒力石化（大连）有限公司，中拓（福建）实业有限公司及嘉兴石化有限公司。本集团向这五名客户取得之销售金额为人民币 403.491 亿元，占全年营业额的 51.8%。而本集团向最大客户取得之销售金额为人民币 317.961 亿元，占全年营业额的比例为 40.82%。

根据董事会了解，以上供应商和客户中，本公司股东和董事及其紧密联系人在盛源吉（江苏）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国际株式会社、佳施加德士株式会社、杭州华速实业有限公司，恒力石化（大连）有限公司，中拓（福建）实业有限公司及嘉兴石化有限公司中没有任何权益；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的附属公司；中石化股份和本公司在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拥有 30% 和 20% 的权益。

5.4 公司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5.4.1 主营业务分析

5.4.1.A 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变动分析

合并利润表主要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金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金额	增减/比例 (%)
营业收入	77,894,285	80,803,422	-3.60%
营业成本	55,743,306	60,089,297	-7.23%
销售费用	493,289	516,943	-4.58%
管理费用	2,683,310	2,667,413	0.6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830	254,114	-121.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以“-”号填列)	7,210,957	5,143,397	增加流入 40.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以“-”号填列)	-189,895	-438,985	减少流出 56.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以“-”号填列)	-2,666,344	-3,906,275	减少流出 31.74%
研发支出	102,104	87,629	16.52%

合并利润表主要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增减/额	增/减幅度 (%)	变动主要原因
	2016 年	2015 年			
税金及附加	11,906,438	13,710,933	-1,804,495	-13.16	本年营业收入下降
财务费用-净额（收益以“-”号填列）	-55,830	254,114	-309,944	-121.97	借款减少存款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30,440	95,625	234,815	245.5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投资收益	906,754	599,189	307,565	51.33	上海赛科利润大幅提升
营业利润	7,700,086	4,068,286	3,631,800	89.27	主要产品毛利率提升
利润总额	7,765,405	4,208,729	3,556,676	84.51	
净利润	5,968,583	3,281,952	2,686,631	81.86	
所得税费用	1,796,822	926,777	870,045	93.88	利润增长

现金流量表主要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增/减额	增/减幅度 (%)	变动主要原因
	2016年	2015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0,957	5,143,397	增加流入 2,067,560	增加流入 40.20%	本年营业利润上升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以“-”号填列）	-189,895	-438,985	减少流出 249,090	减少流出 56.74%	联营公司盈利大幅增长拉动投资收益上升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以“-”号填列）	-2,666,344	-3,906,275	减少流出 1,239,931	减少流出 31.74%	借款大幅减少

5.4.1.B 营业收入

(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2016 年本集团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和石油产品的加权平均价格（不含税）与上年相比，分别下降了 12.41%、3.83%、0.51%和 10.81%，导致 2016 年本集团营业收入较上年相比下降。

(2) 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有关本集团主要销售客户情况请参阅 5.3.2.G。

5.4.1.C 营业成本

(1) 营业成本分析表

2016 年度本集团营业成本为人民币 557.433 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 600.893 亿元下降 7.23%，这主要是由于本年度本集团主要原料价格下跌。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金额增/减 幅度 (%)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占营业成本总 额百分比 (%)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占营业成本总 额百分比 (%)	
原材料成本					
原油	23,190.5	41.60	32,390.7	53.90	-28.40%
辅料	8,786.4	15.76	9,092.6	15.13	-3.37%
折旧及摊销	1,560.8	2.80	1,659.0	2.76	-5.92%
职工工资等	1,580.8	2.84	1,570.4	2.61	0.66%
贸易成本	20,423.9	36.64	13,573.2	22.59	50.47%
其他	200.9	0.36	1,803.4	3.01	-88.86%
合计	55,743.3	100.00	60,089.3	100.00	-7.23%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有关本集团主要供应商情况请参阅 5.3.2.G。

5.4.1.D 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费用变动情况详见 5.4.1.A 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变动分析表。

5.4.1.E 研发支出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报告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102,104
本报告期资本化研发支出	0
研发支出合计	102,104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比例 (%)	0.1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人)	21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9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有关本集团研究与开发、专利及许可请参阅 5.3.2.C。

5.4.1.F 现金流

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变动说明详见 5.4.1.A 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变动分析表。

5.4.2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5.4.2.A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变动值 (百分点)
合成纤维	1,915,242	1,920,884	-0.29%	-20.10%	-18.89%	减少 1.49 个百分点
树脂及塑料	10,072,760	7,217,955	28.34%	-1.65%	-8.88%	增加 5.68 个百分点
中间石化产品	9,112,004	5,994,941	34.21%	-5.16%	-17.01%	增加 9.40 个百分点
石油产品 ^注	35,261,722	19,506,920	44.68%	-19.67%	-31.26%	增加 9.33 个百分点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20,596,948	20,423,854	0.84%	50.13%	50.47%	减少 0.23 个百分点
其他	413,634	235,284	43.13%	-4.37%	-6.85%	增加 1.51 个百分点

注：该毛利率按含消费税的石油产品价格计算，扣除消费税后石油产品的毛利率为 18.77 %。

5.4.2.B 营业收入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59,736,734	-16.63
中国其他地区	6,255,708	23.75
出口	11,901,843	190.39

5.4.3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金额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变动比例 (%)	变动主要原因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例 (%)		
存货	6,159,473	18.05	4,178,188	14.91	47.42	本年末存货结存单价上升
短期借款	546,432	1.6	2,070,000	7.39	-73.6	本年度盈利水平上升，资金需求量下降
应付账款	5,082,470	14.89	3,017,878	10.77	68.41	本年年末在途原油采购量增加

5.5 其它项目

(1) 集团员工

数量（人）

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986
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2
集团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1,088
集团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7,45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生产人员	6,602
销售人员	89
技术人员	3,161
财务人员	102
行政人员	1,134
合计	11,08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专科及以下	8,396
本科	2,517
研究生	175
合计	11,088

本公司雇员之薪酬包括薪金、津贴等，按照雇员及董事之岗位、表现、经验及市场薪酬趋势厘定雇员的薪酬。本公司雇员另可以享有医疗保险、退休和其它福利。公司有股权激励计划以激励骨干员工。同时，依据中国相关法规，本公司参与并根据相关政府机构推行的社会保险计划，按照雇员的月薪一定比例缴纳雇员的社会保障。

根据人力资源“调结构、提素质、强基础”的主线，以“夯实培训工作基础，促进人才队伍建设”为目标，完善教育培训管理和人才成长通道建设，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提升员工素质，为建设“国内领先、世界一流”炼化企业努力奋斗。

(2) 收购、出售及投资

除在年报已作披露外，在 2016 年度，本集团没有任何有关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重大收购、出售及没有任何重大投资。

(3) 资产抵押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并无已作资产抵押的固定资产（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

(4) 报告期结束的重大事项

自报告期结束以来，董事会并无发现任何重大事项对本集团造成影响。

5.6 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本集团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外币货币资金，折算人民币金额为人民币 249,281 千元。

5.7 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1)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7 年，世界经济增长形势依旧不容乐观，面临着全球潜在增长率下降、金融市场更加脆弱、贸易投资乏力、反全球化趋势日益明显，地缘政治风险、难民危机、大国政治周期、恐怖主义等问题仍将影响世界经济的稳定与发展，世界经济弱复苏趋势难有根本改善。

中国经济处于新常态发展阶段，经济运行的 L 形走势将维持较长时间。2017 年，国家将继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振兴实体经济，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的活力。但同时，长期积累的深层次矛盾依然存在，总需求依然低迷，内生增长动力依然不足，经济发展仍将面临诸多挑战，经济增长仍有较大的下行压力。

2017 年，国际原油市场将密切关注产油国履行减产协议的情况，倘若产油国严格遵守减产协议的产量配额，再加上全球需求的增长，将使全球原油市场在上半年实现均衡，从而可能推动油价进一步攀升。然而，油价走高可能会促使美国石油开采企业增加产量，同时全球原油需求增速放缓可能会限制油价的涨势；美国 2017 年有望多次加息，促使美元走强，也会给油价造成下行压力。预计 2017 年国际原油价格将比 2016 年有所上涨。

我国石油石化行业虽然总体发展向好，但行业结构性过剩矛盾依旧突出。国内成品油市场和化工市场均面临供给侧结构性过剩和结构性短缺的矛盾，市场竞争趋于白热化。美元对人民币持续升值以及国内的资源税改革、污染物排污收费等，必将增加炼油化工企业的生产成本。国家日益严格的安全环保标准、成品油升级步伐加快以及企业所在地的发展规划设想等，对本企业生存发展的影响较大。但国家和中国石化关于上海地区石化产业基地化建设的规划，也将使公司迎来新一轮的发展机遇。

(2) 公司发展战略

本公司以建设“国内领先、世界一流”炼化企业为目标，根据世界石油化工行业发展的现状和趋势，以及国内特别是华东地区油品、化工产品市场的发展态势，明确公司发展战略为：低成本与差异化兼顾、规模化和精细化并重，侧重上游低成本、规模化，下游高附加值、精细化，充分发挥公司产品链较宽、产品多样化且靠近市场的优势，提高公司的竞争能力。在该发展战略指导下，公司以“做大炼油、做强化工、做实炼化一体化”的发展思路，结合上海地区企业资源优化及发展规划，进一步整合现有的炼油、烯烃、芳烃三条加工链，利用分子炼油、分子化工的理念，创新炼油化工一体化发展新模式，打造石化基地，进一步提高企业经济效益。

(3) 经营计划

2017 年，面对依然复杂的市场和经营环境，本集团将继续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抓好安全环保，强化生产运行，深化优化和降本增效，推进企业进一步发展。

2017 年，公司计划加工原油 1460 万吨。计划生产成品油总量 886 万吨，乙烯 76 万吨，对二甲苯 61 万吨，聚烯烃 89 万吨，合成纤维原料 79 万吨、合纤聚合物 45 万吨，合成纤维 20 万吨。

为实现 2017 年的经营目标，本集团将认真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加大安全环保工作力度

深化完善公司 HSE（健康、安全和环境保护）工作管理机制，实行重大安全环保事故“一票否决”，修订和完善环保考核制度，加大环保事件处罚力度。完善环保设施的配置和管理，按时完成

环保对标整治项目。持续开展 LDAR（泄露、检测与修复）工作，实现 LDAR 工作常态化。继续深入开展“我为安全作诊断”活动，不断加大隐患查找的力度。加大对直接作业环节和安全专项检查力度，推进直接作业全过程视频监控。深化承包商分类考核，探索实施承包商末位淘汰制。强化安全防范意识宣传，开展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促进员工职业健康。

2、强化生产运行管理

继续严格控制非计划停车次数和时间，加大非计划停车考核力度，有效确保装置平稳运行。2017 年全力抓好以 2#乙烯老区、3#常减压等为主的装置检修，认真做好物料平衡，优化好生产运行安排方案，确保装置停开车计划顺利实施。强化工艺技术管理，加大技术经济指标完成情况的监督与考核力度。继续推行节能新机制合同能源管理工作，实施节水项目，加强碳排放统计和核查，努力提升能源管理水平。

3、深化系统优化和降本减费工作

坚持全流程优化思路，将优化工作延伸到公司整个生产经营链。加强国际油价形势的研判，把握好原油采购节奏，合理控制库存。坚持以效益为中心，合理安排装置的开停车工作，做到没有边际效益的装置坚决不开车。根据原油及成品油价格变化情况，优化调整成品油结构，开足催化、航煤装置，尽可能多产汽油、航煤，不断提高高等级汽油产品的比例和产量。抓好氢气、燃料气、氮气系统优化，加强火炬气系统管理，严格控制火炬气排放。深化精细化管理，实行全员全口径全过程成本管理，抓住关键环节深挖降本减费潜力。统筹各类投入产出要素，利用全面预算管理、成本费用控制、资本运作、资金管理、价格管理、税收筹划、风险管理等手段，深入开展降本增效。

4、推进项目建设、科技进步和信息化工作

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坚持从炼油、烯烃、芳烃、塑料、化纤和公用工程等各方面统筹规划，加快推进“十三五”规划项目落地，对 1#乙烯易地改造、热电联产机组超净排放改造、EVA 等项目，尽快启动建设；加快推进 2#烯烃裂解炉低氮燃烧改造、硫磺回收装置尾气达标改造等项目建设。深入推进公司科技创新工作，以高附加值合成材料新产品、精细化工技术及品种开发为主攻方向，抓好公司重点科研项目和新产品开发；碳纤维装置做到稳定运行、达产达标，SCF55（T800 级）原丝试验力争突破瓶颈，启动碳纤维二期项目建设；推进产学研用一体化，加强与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用户之间的沟通交流，并完善新产品研发和成果转化的激励机制。加快智能工厂建设，以智能工厂 2.0 试点应用为契机，打造生产、供应链管理、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三条主线，实现对生产、设备、能源、安全环保、物资、辅助决策的管控。

5、进一步加强企业内部管理

充分利用一体化管理体系、业务流程信息化等方式，进一步强化制度建设，细化完善岗位责任制。持续细化现场管理标准，完善基层岗位责任制有效落实的考核评价。优化人力资源结构，重点充实基层力量，配齐配优基层专业技术人员；加强员工培训，切实提高员工的基本功。稳妥推进各项改革工作，进一步优化管理方式，压减管理层级，优化装置、车间、班组的设置。进一步将企业倡导的核心价值观理念落实到日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员工的职业行为中，努力打造和谐稳定的企业发展环境。

(4) 可能面临的风险

1、石油和石化市场的周期性特征、原油和石化产品价格的波动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大部分源于销售成品油和石化产品，历史上这些产品具有周期性波动，且对宏观经济、区域及全球经济条件变化，生产能力及产量变化，原料价格及供应情况变化、消费者需求变化，以及替代产品价格和供应情况变化等反应比较敏感，这不时地对本集团在区域和全球市场上的产品价格造成重大影响。鉴于关税和其它进口限制的减少，以及中国政府放松对产品分配和定

价的控制，本集团许多产品将更加受区域及全球市场周期性的影响。另外，原油和石化产品价格的变动性和不确定性将继续，原油价格的上涨和石化产品价格的下落可能对本集团的业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本集团可能面临进口原油采购的风险和不能转移所有因原油价格上涨而增加的成本

本集团目前消耗大量原油用来生产石化产品，而所需原油的 95% 以上需要进口。近年来受多种因素的影响，原油价格波动较大，且不能排除一些重大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原油供应的中断。虽然本集团试图消化因原油价格上涨所带来的成本增加，但将成本增加转移给本集团客户的能力取决于市场条件和政府调控，因为两者之间可能存在一段时差，导致本集团不能完全通过提高产品的销售价格来弥补成本的上升。另外，国家对国内许多石油产品的经销也予以严格控制，比如本集团的部分石油产品必须销售给指定的客户（比如中石化股份的子公司）。因此，在原油价格处在高位时，本集团可能不能通过提高石油产品的销售价格来完全弥补原油价格的上涨

3、本集团的发展计划有适度的资本支出和融资需求，这存在一定的风险和不确定因素

石化行业是一个资本密集型行业。本集团维持和增加收入、净收入以及现金流量的能力与持续的资本支出密切相关。本集团 2017 年的资本支出预计为人民币 15 亿元左右，将通过融资活动和部分自有资金解决。本集团的实际资本支出可能因本集团通过经营、投资和其他非本集团可以控制的因素创造充足现金流量的能力而显著地变化。此外，对于本集团的资金项目将是否能够、或以什么成本完成，抑或因完成该等项目而获得的成果并无保证。

本集团将来获得外部融资的能力受多种不确定因素支配，包括：本集团将来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中国经济条件和本集团产品的市场条件；融资成本和金融市场条件；有关政府批文的签发和其它与中国基础设施的发展相关的项目风险，等等。本集团若不能得到经营或发展计划所需的充足筹资，可能对本集团的业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的影响。

4、本集团的业务经营可能受到现在或将来的环境法规的影响

本集团受中国众多的环境保护法律和法规的管辖。本集团的生产经营活动会产生废弃物（废水、废气和废渣）。目前，本集团的经营充分符合所有适用的中国环境法律、法规的要求。但是中国政府可能进一步采用更严格的环境标准，并且不能保证中国国家或地方政府将不会颁布更多的法规或执行某些更严格的规定从而可能导致本集团在环境方面产生额外支出。

5、货币政策的调整以及人民币币值的波动可能会对本集团的业务和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和其它外币的汇率可能会波动并受到政治和经济情况变化的影响。2005 年 7 月，中国对限定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政策作出了重大调整，允许人民币对某些外币的汇率在一定范围内波动。自该项新政策实施以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每日均有波动。另外，中国政府不断受到要求进一步放开汇率政策的国际压力，因此有可能进一步调整其货币政策。本集团小部分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是以外币（包括美元）计价。人民币对外币（包括美元）的任何升值可能造成本集团以外币计价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人民币价值的降低。本集团绝大部分收入是以人民币计价，但本集团大部分原油和部分设备的采购及某些偿债是以外币计价，将来任何人民币的贬值将会增加本集团的成本，并损害本集团的盈利能力。任何人民币的贬值还可能对本集团以外币支付的 H 股和美国预托证券股息的价值产生不利影响。

6、关联交易可能对本集团的业务和经济效益带来不利影响

本集团不时地并将继续与本集团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以及中石化股份的控股股东中石化集团，及其关联方（子公司或关联机构）进行交易，这些关联交易包括：由该等关联方向本集团提供包括原材料采购、石化产品销售代理、建筑安装和工程设计服务、石化行业保险服务、财务服务等；由本集团向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销售石油、石化产品等。本集团上述关联交易和服务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及有关协议条款进行。但是，如果中石化股份、中石化集团拒绝进行这些交易或以对本集团不利的方式来修改双方之间的协议，本集团的业务和经营效益会受到不利影响。另外，中石化股份在某些与本集团业务直接或是间接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行业中具有利益。由于中石化股份是本集团的控股股东，并且其自身利益可能与本集团利益相冲突，中石化股份有可能不顾本集团利益而采取对其有利的行动。

7、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中石化股份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54.6 亿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0.56%，处于绝对控股地位。中石化股份有可能凭借其控股地位，对本集团的生产经营、财务分配、高管人员任免等施加影响，从而对本集团的生产经营和小股东权益带来不利影响。

5.8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2016 年度本集团资本开支为人民币 8.24 亿元，比本集团 2015 年度资本开支的人民币 7.23 亿元增加 13.97%。主要包括以下项目：

主要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内项目投资额 人民币亿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项目进度
10 万吨/年 EVA 生产装置	11.32	1.22	基础设计
热电部 1#~6#锅炉脱硫改造项目	1.64	0.18	建成
烯烃部开工锅炉烟气脱硫脱硝项目	0.81	0.31	建成
2#柴油加氢装置质量升级改造项目	0.99	0.81	建成
储运部油品罐区异味治理项目	0.63	0.17	建成

本集团 2017 年的资本开支预计为人民币 15 亿元左右。

5.9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5.9.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6 年，公司对《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现金分红的政策进行了修订，有关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修正案已经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第二百零五条规定：

1、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应通过多种渠道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公司可以以下列形式分配股利：现金、股票或者法律、行政法规、有权的部门规章及上市地监管规则许可的其他方式。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公司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为正，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情况下，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且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的 30%。

4、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或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董事会认为确有必要时，公司可对本条第 2 款和第 3 款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由董事

会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应当符合公司上市地的监管要求。

5、公司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由管理层拟定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当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公司未提出或未按照本条第 3 款的规定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公司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应就相关的具体原因进行专项说明，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予以披露。公司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应符合本章程第二百一十三条的规定。

5.9.2 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6 年度，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955,576 千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968,466 千元）。根据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5 日通过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的总股数为基准，派发 2016 年度股利人民币 0.25 元/股（含税）。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待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后实施。有关本公司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之日期和时间、暂停股份过户登记安排、股利分配的暂停股份过户登记安排及股利派发日期将于稍后公布。

5.9.3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额（人民币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额（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0	2.5	0	2,700,000	5,955,576	45.34
2015 年	0	1	0	1,080,000	3,245,849	33.27
2014 年	0	0	0	0	-716,427	-

5.10 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5.10.1 企业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2016 年本公司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及公司 2016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请参阅本公司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的《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5.10.2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公司属于环保部公布的国家重点监控的污染企业。根据环保部颁布的《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公司已在上海市环保局网站向社会公众公开被列入国家重点监控污染源的污染点位、污染物种类及浓度等情况。

公司作为石油化工行业的生产制造企业，坚持把环保工作放在重要地位，持续开展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2013 年 1 月获得上海质量审核中心颁发的质量（GB/T 19001:2008）、环境（GB/T 24001:2004）、职业健康安全（GB/T28001:2011）三个标准的认证证书，并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获准继续使用“中华环境友好企业”称号。

2016 年，公司坚持绿色发展，践行生态文明建设战略，持续推进金山地区环境综合整治和“碧水蓝天”环保专项行动，落实各项总量减排措施，规范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管理，从严管理，持续提高本质环保水平。

2016 年，公司以烯烃部、芳烃部为试点开展含油污水治理工作，控制 COD 排放总量，全年 COD 排放同比下降 6.18%；加快推进“烯烃部开工锅炉脱硫脱硝项目”建设，全年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分别同比下降 9.74%、7.27%。2016 年，公司外排废水达标率 100%，有控制废气外排达标率 100%，危险废物妥善处置率 100%。

全面推进 LDAR 工作，实现 VOC（挥发性有机物）持续减排。2016 年，公司从管理制度、组织体系等方面落实推进 LDAR 工作进行，对 100 多万个公司炼油和化工装置密封点进行了现场检测及修复工作；通过大量调查研究，摸清公司 VOC 排放总量，建立完善 VOC 清单框架，挖掘 VOC 治理领域的减排潜力，明确减排目标。

2016 年，公司向上海市环保局缴纳排污费共计人民币 0.63 亿元。

§ 6 重要事项及其他

6.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交易	关联方	2016 年度最高限额	本报告期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				
原材料采购	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94,475,000	26,350,188	45.27%
石油产品销售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79,586,000	33,159,665	42.57%
石化产品销售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31,156,000	5,738,425	7.37%
物业租赁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116,000	28,160	61.47%
石化产品销售代理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309,000	100,220	100.00%
综合服务框架协议				
建筑安装和工程设计服务	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	1,824,000	177,295	21.52%
石化行业保险服务	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	200,000	123,621	96.93%
财务服务	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	300,000	3,553	4.45%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石化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石油商业储备有限公司下属白沙湾分公司（“白沙湾分公司”）签署资产租赁协议（“租赁协议”），公司向白沙湾分公司租用储罐及附属设施，租金最高为人民币 5,396 万元/年（不含增值税）。租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租赁协议经 2016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批准。相关公告已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并已刊载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报告期内，本公司产生相关租赁费用人民币 5,396 万元。

本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中，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29 中所载的本公司与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进行的上述关联方交易亦属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所界定的关连交易。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均按照《香

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有关要求进行并披露。

6.2 《企业管治守则》遵守情况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应用并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之《企业管治守则》（“《企业管治守则》”）所载原则和所有守则条文，但下文列出的对于《企业管治守则》的守则条文A.2.1的偏离除外。

《企业管治守则》条文A.2.1：主席与行政总裁的角色应有区分，并不应由一人同时兼任。主席与行政总裁之间职责的分工应清楚界定并以书面列载。

偏离：王治卿先生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相等于行政总裁）。

原因：王治卿先生在石油化工企业经营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是履行董事长及总经理两个职位的最佳人选。本公司暂未能物色具有王先生才干的其他人士分别担任以上任何一个职位。

6.3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遵守情况

本公司已采纳并实行《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以监管董事及监事之证券交易。在向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具体查询并从各董事及监事获取书面确认后，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未发现任何关于董事或监事不全面遵守《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情况。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亦适用于可能会掌握本公司内幕消息之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并未发现任何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不遵守《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之情况。

6.4 购买、出售和赎回本公司之证券

报告期内，本集团概无购买、出售和赎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证券。

6.5 审核委员会

本公司审核委员会已经与管理层审阅本公司所采纳的会计原则和准则，并探讨审计、风险管理、内部监控及财务汇报事宜，包括审阅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承董事会命
王治卿
董事长

中国，上海，2017 年 3 月 15 日